

证券代码：837143

证券简称：潮庭食品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汕头市潮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1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7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林晓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

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监事会对符合条件的推荐监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并征求监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提名林晓华、林思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汕头市潮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经逐个投票表决，均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汕头市潮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汕头市潮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0月14日